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 107年2月14日 發稿人:主任檢察官林俊傑

聯絡電話:(08)7535211轉 5203 編號:107021401

屏檢破獲K他命製造工廠及成員

指揮海巡署屏東查緝隊、高雄市警局岡山分局等單位 破獲 K 毒製造工廠及成員,扣得 K 毒成品、半成品、製毒 工具及嫌犯反蒐證偵防車車號資料等物,羈押 2 人

本署執行「安居緝毒專案」後,仍積極查緝毒品,務使人民安居樂業,指揮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南部地區巡防局屏東查緝隊、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岡山、左營分局、屏東縣政府警察局里港分局等單位,於107年2月12日21時,在屏東縣高樹鄉興中路陳〇〇住處農舍,查獲K他命製造工廠,逮捕在場嫌犯陳〇〇、呂〇〇、傅〇〇、潘〇〇、張〇〇等製毒集團成員,並在該處農舍及呂〇〇自小客車內共扣得第三級毒品K他命348公克、逾6公斤之液態K他命半成品、製毒化學液體7桶、製毒工具1批、手機4支等物,更查獲嫌犯反蒐證偵防車車號資料,並向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聲請裁定羈押禁見被告陳〇〇、呂〇〇獲准。

本署前據海巡署南巡局屏東查緝隊提報屏東縣高樹鄉某處疑有犯罪集團假借農舍掩護設置製毒工廠等情資,即由檢察官楊士逸指揮前述海巡署南巡局屏東查緝隊、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岡山分局等單位共同偵辦,經專案小組綿密跟監、蒐證追查後,確認陳〇〇等人盤據屏東縣高樹鄉農舍掩護作為K他命製造工廠。專案小組見時機成熟,指揮前述警力於107年2月12日21時,持搜索票至該處農舍執行搜索,在該農舍扣得逾6100公克之液態K他命半成品、製毒化學液體7桶、氣體鋼瓶1隻及其餘冰箱、瓦斯爐、漏斗、杓子、攪拌器、K盤等製毒工具1批,並在呂〇〇自小客車內扣得第三級毒品K他命348公克,另共扣該製毒集團成員持用手機4支,更在呂〇〇持用之手機內,查獲其等反蒐證警方偵防車車號資料。

檢察官訊後認被告陳○○、呂○○涉犯製造第三級毒品等罪嫌重大,且所犯為最輕本刑5年以上有期徒刑之罪,有相當理由認其有逃亡、湮滅、偽造、變造證據或勾串共犯或證人之虞,有羈押之必要,於翌(13)日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獲准,另諭知傅○○、潘○○、張○

○具保新臺幣5萬元、2萬元。

春節將至,為使人民安心過節,本署仍將持續結合警、調等各單位力量,強力查緝,瓦解製毒、販毒不法集團,以消滅毒害。



